

证券代码：837330

证券简称：国电阀门

主办券商：联储证券

南通国电电站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南通国电电站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和《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议案》。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南通国电电站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公司股票自2019年5月13日起暂停转让，预计股票恢复转让日期不晚于2019年7月31日。

停牌期间，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每10个转让日披露一次《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9-023、2019-025、2019-026、2019-027、2019-028。

截至2019年7月31日，公司终止挂牌事项尚待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延期恢复转让，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9年8月12日。公司于2019年7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了《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30）。延期恢复转让期间，公司于2019年8月6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2）。

由于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动申请终止挂牌”事项尚未消除，公司预计本次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无法在2019年8月12日之前完成，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避免引起公司股票价格的异常波动，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继续延期恢复转让，延期后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2019年11月11日，并于2019年8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南通国电电站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3）。延期恢复转让期间，公司分别于2019年8月16日、2019年8月23日、2019年8月30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4、2019-038、2019-040）。

2019年8月23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并于近日向公司出具了编号为ZZGP2019080186的《受理通知书》。

目前，公司正积极推进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项的进程，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信息披露的公平，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继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通国电电站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6日